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汉阴县残疾人联合会（单位名称）的2022年汉阴县残疾人辅助器具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低靠背带坐便轮椅、儿童轮椅、轮座助行器、起身手杖、三角手杖凳、肘拐、护理床及床垫、声光盲杖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廊坊正杰轮椅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889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.0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廊坊正杰轮椅制造有限公司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2年12月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